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廖怡樺
電話：03-3322101#7338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7000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1512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 (376736800A_1130151208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3015120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政府「多e點領導發展突破」港都e學苑線上
推廣活動辦法1份，請查照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上網學
習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雄市政府113年5月30日高市府人發字第11370257100號
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高雄市政府為推廣「領導力發展」或「機關業務知能訓
練」主題之線上課程及配合實體課程導讀，讓學習者接收
新資訊，並藉此提升課程線上閱讀率，特於113年5月30日
起至同年7月10日止辦理旨揭數位閱讀活動，於活動期間內
選修指定之數位課程，完成1門課程者即可獲得1次抽獎資
格，其餘注意事項請參閱旨揭活動辦法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